**关于做好四川音乐学院2024年专升本**

**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院（系）：

根据《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我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川教考院〔2023〕136号）的要求，现将我校2024年专升本招生考试报名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预报名**

考生类别分普通考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获奖免试生、退役大学生士兵4种。考生在报名时，可根据报考条件并结合个人意愿，选择其中一种类别报名。报名时确定的考生类别，作为考生参加考试和录取的依据，在考试、填报志愿和录取等环节，均不得更改。

符合报考条件的普通考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获奖免试生和省内退役大学生士兵须在规定的时间进行预报名，并配合学校完成信息采集工作。获奖免试生、省内退役大学生士兵和申请加分的考生须自行向四川音乐学院武侯校区教务处（琴房大楼1楼119室）提交相关佐证材料。提交材料时间：2023年12月4日9:00—12月8日17:00。免试及加分申请材料如下(所有材料需附复印件两份):

1.本人身份证原件。

2.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非应届毕业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供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书]。

3.《四川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免试申请表》(附件1, 免试生提供)或《四川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加分申请表》(附件2,加分考生提供)。

4.免试(加分)项目获奖证书或证明材料[退役大学生士兵 提供入伍通知书和退役证(2024年3月退役的考生提供本人服役部队开具的证明材料)]。

**(二)资格预审**

本校的2024年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的报名资格、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报名资格、获奖免试生报名资格、退役大学生士兵报名资格和考生加分资格，预审时间：2023年12月4日9:00—12月8日17:00。未通过资格审核的，不予报名。

**(三)报名时间及方式**

网上报名时间为2023年12月18日9:00—12月25日17:00。 所有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均须登录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在普通高校专升本管理信息系统中报名。报名网址：<http://www.sceea.cn>。

**(四)网上缴费**

根据《关于重新发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 (川发改价格规〔2022〕484号)规定，我省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费为80元/生，由考生在报名时按照普通高校专升本管理信息系统提示进行网上统一支付。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及缴费的，视为自愿放弃报名。

 招生处

 2023年11月22日

**附件1**

**四川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免试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照 片 |
| 联系电话 |  | 出生日期 |  |
| 身份证号 |  |
| 生源院校名称 |  | 生源院校代码 |  |
| 所学专业 |  |
| 申请免试项目(在对应项目前勾选) | □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项目负责人□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选手□退役大学生士兵□在校期间获市(州)及以上人民政府行文表彰奖励 |
| 本人承诺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如有弄虚作假或填写错误，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考生签名年 月 日 |
| 生源院校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生符合免试条件，拟同意推荐免试。经办人(签名): (学校签章)年 月 日 |

填表须知：

1. 本表由考生本人填写，要求内容准确无误，“本人承诺”栏须为本人亲笔签名。
2. 生源院校须验证考生身份信息、学籍信息、获奖证明材料或退役证原件，收复印件附本表后，核验无误后签字并在“学校签章”处加盖公章。
3.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留存备查，一份装入考生档案。
4. 获奖免试生须按照信息管理系统提示，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此表。

**附件2**

**四川省2024年普通高校专升本加分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照 片 |
| 联系电话 |  | 出生日期 |  |
| 身份证号 |  |
| 生源院校名称 |  | 生源院校代码 |  |
| 所学专业 |  |
| 申请加分项目(在对应项目前勾选) |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项目成员□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银奖、铜奖或省赛金奖□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二等奖、三等奖或省赛一等奖□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大学毕业生 |
| 本人承诺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如有弄虚作假或填写错误，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考生签名：年 月 日 |
| 生源院校审核意见 | 经审核，该生符合加分条件，拟同意推荐在普通高校专升本录取 时加 分投档 。经办人(签名): (学校签章)年 月 日 |

填表须知：

1. 本表由考生本人填写，要求内容准确无误，“本人承诺”栏须为本人亲笔签名。
2. 生源院校须验证考生身份信息、学籍信息、获奖证明材料原件，收复印件附本表后，核验无误后签字并在“学校签章”处加盖公章。
3.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留存备查，一份装入考生档案。